

檔 號:  
保存年限:

## 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047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9樓

聯絡人：蔡勝傑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2824

傳真：(02)8590-2814

電子信箱：tsai0721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關2字第10801286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17000000J108012869800-1.pdf、A17000000J108012869800-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勞動契約認定指導原則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

副本：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、勞動部勞動法務司、勞動部勞動關係司(2科)



勞動基準科 收文:108/11/19



241080071753 有附件